

營業項目需要專門職業人員者亦可先行申辦公司登記

發文機關：經濟部

發文字號：經濟部 59.04.28. 商字第18816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59年4月28日

查「工業技師管理規則」係管理技師執行業務之行政命令，如公司登記營業項目需要專門職業人員辦理者，自應聘僱合格人員充任，除法令別有規定須檢附聘僱合約始能申請公司登記外，自可依法先行申辦公司登記。（經濟部59.4.28.商字第一八八一六號函）